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民國一〇三年度

公司地址：新竹縣湖口鄉工業一路3號
公司電話：(03)5985510

個體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4-5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6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7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8
八、 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9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6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32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2-33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4-58
(七) 關係人交易	58-60
(八) 質押之資產	61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1-62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2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2
(十二) 其他	62-72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2、74-80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2-78、83
3. 大陸投資資訊	73、79-80、84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85-108

會計師查核報告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被投資公司中，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暨投資餘額分別為(1,511)仟元及 3,459 仟元，分別佔資產總額之(0.02)%及 0.04%，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191,543)仟元及(183,382)仟元，分別佔稅前淨利之(786.82)%及(5,393.5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均為 0 元，佔其他綜合損益淨額之 0%。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續下頁>

<承上頁>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00)金管證(審)第 02854 號

(96)金管證(六)第 02720 號

涂嘉玲

涂嘉玲



會計師：

許新民

許新民



中華民國 一〇五 年 三 月 二十九 日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項 目	附 註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 448,162	4.67	\$ 310,199	3.27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5及七	20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6	512,268	5.34	417,581	4.4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6及七	18,050	0.19	96,888	1.02
1200	其他應收款		69,451	0.72	16,450	0.17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40,723	0.42	146,532	1.55
130x	存貨淨額	四及六.7	685,290	7.14	1,040,406	10.98
1410	預付款項	六.11及九	748,097	7.80	184,284	1.94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4,624	0.05	1,250	0.0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526,685	26.33	2,213,590	23.35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及六.2	258,481	2.70	514,585	5.43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四及六.3	5,851	0.06	47,920	0.51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及六.4	26,654	0.28	24,038	0.25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8	3,699,832	38.56	2,955,634	31.1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9及八	2,849,726	29.70	3,221,680	33.99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10	1,100	0.01	1,999	0.0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4	132,460	1.38	149,949	1.58
1980	其他金融資產	八	43,676	0.46	43,362	0.46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9、六.11及九	50,050	0.52	306,440	3.2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7,067,830	73.67	7,265,607	76.65
1xxx	資產總計		\$ 9,594,515	100.00	\$ 9,479,197	100.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繼明

經理人：蔡德全

會計主管：李朝欽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負債及權益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12及八	\$ 691,850	7.21	\$ 827,727	8.73
2110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六.13	99,839	1.04	99,932	1.06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及六.14	42	-	90,630	0.96
2150	應付票據		10,903	0.11	7,894	0.08
2170	應付帳款		252,846	2.64	185,749	1.9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1	-	-	-
2200	其他應付款		202,655	2.11	189,459	2.00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七	39,817	0.41	18,982	0.20
2321	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六.15及八	394,992	4.12	405,592	4.28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16及八	534,266	5.57	188,112	1.98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七	20,320	0.21	19,346	0.20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247,551	23.42	2,033,423	21.45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四、六.15及八	336,306	3.51	414,303	4.37
2540	長期借款	六.16及八	974,122	10.15	1,507,188	15.9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4	2,511	0.03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17	32,116	0.33	19,531	0.2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四及六.8	3,650	0.04	27,937	0.29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348,705	14.06	1,968,959	20.77
2xxx	負債合計		3,596,256	37.48	4,002,382	42.22
	股本	六.18				
3100	普通股股本		3,108,278	32.40	3,073,964	32.43
3140	預收股本		212,683	2.21	-	-
3200	資本公積	六.18	2,621,205	27.32	2,300,497	24.28
3300	保留盈餘	六.18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2,534	1.28	122,534	1.2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3,784	0.25	23,784	0.25
3350	未分配盈餘		(28,890)	(0.30)	(26,174)	(0.28)
3400	其他權益		(61,335)	(0.64)	(17,790)	(0.19)
3xxx	權益合計		5,998,259	62.52	5,476,815	57.78
	負債及權益總計		\$ 9,594,515	100.00	\$ 9,479,197	100.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繼明

經理人：蔡禮全

會計主管：李 鈺欽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註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四及六.19	\$ 2,960,178	100.00	\$ 3,633,888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六.7、六.21及七	(3,717,907)	(125.60)	(4,159,282)	(114.46)
5900	營業毛損		(757,729)	(25.60)	(525,394)	(14.46)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損失		(1,155)	(0.04)	1,901	0.05
5920	已實現銷貨損失		(1,901)	(0.06)	(5,787)	(0.16)
5950	營業毛損淨額		(760,785)	(25.70)	(529,280)	(14.57)
6000	營業費用	六.21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34,263)	(1.16)	(103,685)	(2.85)
6200	管理費用		(134,897)	(4.56)	(207,352)	(5.7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2,772)	(1.78)	(54,071)	(1.49)
	營業費用合計		(221,932)	(7.50)	(365,108)	(10.05)
6900	營業損失		(982,717)	(33.20)	(894,388)	(24.6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22				
7010	其他收入		95,796	3.23	62,879	1.7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506)	(3.46)	212,479	5.85
7050	財務成本		(58,358)	(1.97)	(54,876)	(1.5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8	1,072,129	36.22	677,306	18.6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07,061	34.02	897,788	24.71
7900	稅前淨利		24,344	0.82	3,400	0.09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24	(20,000)	(0.67)	-	-
8200	本期淨利		4,344	0.15	3,400	0.09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六.23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1,956)	(0.40)	9,255	0.26
8331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896	0.16	2,581	0.07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650)	(0.12)	(229)	(0.0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41,762)	(1.41)	(24,553)	(0.68)
8381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867	0.06	2,132	0.0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0,605)	(1.71)	(10,814)	(0.30)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6,261)	(1.56)	\$ (7,414)	(0.21)
	每股盈餘(元)	六.25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01		\$ 0.0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01		\$ 0.01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繼明

經理人：蔡維全

會計主管：李朝欽

國碩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股本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100	314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5	3XXX
A1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2,919,652	\$ -	\$ 1,658,500	\$ 122,534	\$ 23,784	\$ (41,410)	\$ (11,357)	\$ 16,256	\$ 4,687,959
	民國一〇二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149,561	-	-	-	-	-	149,561
C17	可轉換公司債賣回調整資本公積	-	-	(6,759)	-	-	-	-	-	(6,759)
D1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利	-	-	-	-	-	3,400	-	-	3,400
D3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1,836	1,903	(24,553)	(10,814)
D5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5,236	1,903	(24,553)	(7,414)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54,312	-	240,347	-	-	-	-	-	394,659
M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258,848	-	-	-	(39)	-	258,809
Z1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073,964	\$ -	\$ 2,300,497	\$ 122,534	\$ 23,784	\$ (26,174)	\$ (9,493)	\$ (8,297)	\$ 5,476,815
A1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3,073,964	\$ -	\$ 2,300,497	\$ 122,534	\$ 23,784	\$ (26,174)	\$ (9,493)	\$ (8,297)	\$ 5,476,815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5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一認股權而產生者	-	-	6,590	-	-	-	-	-	6,590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22,675	-	-	-	-	-	22,675
C17	可轉換公司債賣回調整資本公積	-	-	(2,541)	-	-	-	-	-	(2,541)
D1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利	-	-	-	-	-	4,344	-	-	4,344
D3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060)	(1,783)	(41,762)	(50,605)
D5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716)	(1,783)	(41,762)	(46,261)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34,314	212,683	293,984	-	-	-	-	-	540,981
Z1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108,278	\$ 212,683	\$ 2,621,205	\$ 122,534	\$ 23,784	\$ (28,890)	\$ (11,276)	\$ (50,059)	\$ 5,998,259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繼明

經理人：蔡禮榮

會計主管：李朝欽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 碼	項 目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代 碼	項 目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24,344	\$ 3,400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5,724	\$ -
A20000	調整項目：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442)	(4,15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321	-
A20100	折舊費用	452,092	437,073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6,863)	-
A20200	攤銷費用(含其他非流動資產攤銷數)	1,837	3,881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0,387)	(367,496)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數	5,140	64,387	B02800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147	7,456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31,355	(176,955)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2,379)
A20900	利息費用	58,358	54,876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314)	(24,161)
A21200	利息收入	(659)	(918)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20,534)
A21300	股利收入	(16,512)	(8,378)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9,358	-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072,129)	(677,306)	B07600	收取之股利	562,289	174,323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14)	(9,26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11,833	(236,948)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5,417)	-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505	4,455				
A23900	未實現銷貨利益(損失)	1,155	(1,901)				
A24000	已實現銷貨損失	1,901	5,787				
A24200	買回應付公司債損失	7,125	99				
A29900	公司債發行費用	(5,000)	(5,000)				
A29900	其他	1,735	-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20)	314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807,026	3,148,253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99,827)	271,217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942,903)	(3,292,541)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	70,055	161,994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746)	(1,500)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	2,244	(12,936)	C01200	發行公司債	800,000	450,000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8,289)	(63,624)	C01300	償還公司債	(328,666)	(126,624)
A31200	存貨減少(增加)	317,268	(497,787)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594,000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301,460)	24,591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88,112)	(258,33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374)	12,140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25,798)	25,146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3,009	(89,978)	C05600	支付之利息	(39,532)	(40,977)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67,097	(254,49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0,269	497,424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1	(6,440)				
A32180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10,696)	14,716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20,702	18,52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974	13,41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	629	1,15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354,951)	(712,95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682	802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137,963	(450,933)
A33500	退還之所得稅	130	743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10,199	761,13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54,139)	(711,409)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48,162	\$ 310,199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維明

經理人：蔡建全

會計主管：李朝欽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度
及民國一〇三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 公司沿革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八十六年三月二十六日，並於民國八十六年十二月一日開始營運，主要從事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國際貿易、資料儲存媒體之製造及複製、電子材料及零組件及矽晶片之製造及買賣業務、能源技術服務業及非屬公用之發電業等。本公司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交易，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新竹縣湖口鄉工業一路3號。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九日通過發布。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除下述新準則及修正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外，其餘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

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對確定福利計畫會計處理之主要改變彙總如下：

- (a) 依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原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預期報酬已被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所取代，且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計算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其中折現率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
- (b) 對於前期服務成本原先於福利既得時係立即認列，未既得部分係以直線基礎於平均期間認列為費用。依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前期服務成本之認列係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或當企業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是以未既得之前期服務成本不再於未來既得期間遞延認列。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 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要求更多之揭露規定，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規定關於企業於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規定較先前揭露之規定更為完整，例如，投資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及對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等，請詳附註六。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對所有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單一指引來源，且未改變企業何時須採用公允價值。本公司重評估衡量公允價值之政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之適用並未重大影響本公司之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亦規定額外揭露，所需之額外揭露於決定公允價值之資產及負債相關個別附註中提供。公允價值層級則於附註十二提供。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之過渡規定，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推延適用該準則之規定，且相關揭露無須適用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前所提供之比較資訊。

(4)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正之要求將其他綜合損益節列報之各單行項目，依其後續是否重分類至損益予以分類及分組。此項修正並未重大影響本公司之認列或衡量，僅對綜合損益表之表達產生影響。

(5)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比較資訊之釐清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正之規定，當企業追溯適用一項會計政策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而對前期財務狀況表之資訊產生重大影響時，列報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不需要提供與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相關之附註。此項修正並未重大影響本公司之認列或衡量，僅影響財務報告之附註。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2011年5月發布之修正，要求企業僅於報導期間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此外，此修正並要求揭露依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決定已減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時，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公允價值層級與關鍵假設等資訊。此修正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該解釋就應在何時針對政府課徵之公課(包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的規定進行核算的公課以及時間和金額均可確定之公課)估列為負債提供相關指引。此解釋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延續

此修正主要係對衍生工具若有合約更替，於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此修正針對員工或第三方提撥至確定福利計畫，其提撥金與員工提供服務之年數無關者(例如依員工薪資固定比例)，提供得選擇之簡化會計處理方法。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2010-2012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

修正「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之定義及新增「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於修正前係包含於「既得條件」之定義中)。以上修正適用給與日發生於 2014 年 7 月 1 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包括(1)刪除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分類規定中「其他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刪除「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或其他適當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應於每一報導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將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損益，及(3)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規定以釐清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且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表達於損益。此修正自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

要求企業揭露管理階層彙總營運部門之判斷基準，並釐清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情況下需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調節至企業資產總額。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新增結論基礎係釐清因先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之連帶修正，而移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第 B5.4.12 段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第 AG79 段，並非意圖改變相關衡量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折舊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24 號「關係人揭露」

此修正釐清若一個體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予報導個體或報導個體之母公司，則該個體為報導個體之關係人。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

此修正釐清無形資產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攤銷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 2011-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於結論基礎中釐清首次採用者於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中，得選擇適用已發布並已生效之準則或亦得選擇提前適用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準則或修正(若該準則或修正允許提前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係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第 2 段(a)所述之範圍例外項目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所定義聯合協議所有類型之成立且僅適用於聯合協議個體之財務報表。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修正述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第 52 段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之公允價值以淨額基礎衡量時，其範圍亦包括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之其他合約，無論該等合約是否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定義。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

此修正澄清特定交易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之定義以及該不動產是否同時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之定義，需分別依循此兩號準則之規定獨立進行分析。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管制遞延帳戶」

對於處於費率管制活動之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採用者，允許該等個體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繼續認列與費率管制相關之金額，惟為增進與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之比較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要求應將該等金額單獨列報。此準則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

此修正針對如何處理收購聯合營運(構成一業務者)之權益提供新指引，要求企業就其收購持份之範圍適用 IFRS 3「企業合併」(及未與 IFRS 11 相衝突之其他 IFRSs)之所有原則，並依據該等準則揭露相關資訊。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此修正係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方法，不宜以使用該資產之活動所產生之收入為基礎。因該等收入通常反映與企業消耗該資產經濟效益無關之其他因素，例如銷售活動及銷售數量及價格之改變等。此修正亦釐清無形資產攤銷方法之前提假設，不宜以收入作為衡量無形資產經濟效益消耗型態之基礎(惟於特殊情況下，該前提假設可被反駁)。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0)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此新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依該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應適用下列步驟：

- (a)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 (b)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c)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 (d)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e)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此準則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 農業:生產性植物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

由於生產性植物之產出過程與製造過程類似，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生產性植物應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所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理方式一致。因此，此修正將生產性植物納入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之範圍，而於生產性植物上成長之作物則維持於國際會計準則第 41 號之範圍。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最終版本，內容包括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及先前已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內容包含分類與衡量及避險會計)。

分類與衡量：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以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該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金融負債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另有「本身信用」變動不認列於損益之規定。

減損：係以預計損失模型評估減損損失，以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重大增加而認列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之預計信用損失。

避險會計：係以風險管理目標為基礎採用避險會計，並以避險比率衡量有效性。

此準則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3) 於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

此計畫係還原 2003 年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時所移除於單獨財務報表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權益法會計處理之選項，以與特定國家之單獨財務報表會計處理之規定相符。此準則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全數認列。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此外，此修正經決議未定期延後生效，但仍允許提前適用。

(15)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此修正係規定資產(或待處分群組)自待出售重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時，視為原始處分計畫之延續，反之亦然。此外，亦規定停止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之處理與停止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相同。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

此修正釐清收費之服務合約可構成繼續參與之目的而須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中有關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揭露規定。此外，此修正亦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對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揭露要求適用於期中財務報導之相關規定，而回歸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中簡明財務報表之規定。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

此修正釐清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83段之規定，於評估高品質公司債是否有深度市場以決定退職後福利義務折現之折現率時，係以義務發行使用之幣別作為依據，而非以國家作為依據。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何謂「於期中財務報告其他部分」揭露之資訊；此修正明訂期中財務報導規定之揭露須包含於期中財務報表附註中或自期中財務報表交叉索引至此資訊所在處，而該資訊需與期中財務報表同時間及以相同條件提供予使用者。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6) 揭露倡議(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主要修改包括：(1)重大性，釐清企業不應藉由不重要之資訊或將不同性質或功能之資訊彙總表達而模糊重要資訊，降低財務報表之可了解性。此項修正再次重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要求特定之揭露，應進行該資訊是否重大之評估、(2)分類及小計，釐清綜合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之單行項目可再與細分，及企業應如何表達並增加額外之小計資訊、(3)附註之架構，釐清對於財務報表附註呈現之順序，企業係有裁量空間，惟仍強調考量順序時要兼顧可了解性及可比性、(4)會計政策之揭露，刪除重大會計政策中與所得稅及外幣兌換損益相關之例舉，因考量前述例舉並無助益，及(5)源自權益會計處理投資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釐清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依後續能否重分類至損益彙總為財務報表之單行項目表達。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17) 投資個體：對合併例外之適用(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此修正包括(1)釐清當投資個體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所有子公司時，本身為該投資個體子公司之中間層級母公司係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4段所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豁免、(2)釐清子公司唯有於其本身並非投資個體且提供對投資個體母公司之支援服務時，方須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32段之規定併入投資個體母公司之合併報表，及(3)允許投資者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所規定之權益法時，保留屬投資個體之關聯企業或合資對其子公司權益所適用之公允價值衡量，並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1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此新準則要求承租人除特定豁免條件外，對所有租賃採單一會計模式，即將大部分之租賃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資產及負債。另，出租人之租賃仍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此準則自2019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19) 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

此修正係釐清對於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方式。此修正自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公司除現正評估(4)、(6)、(10)、(12)、(15)、(16)及(18)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個體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以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4.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之每一國外營運機構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對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但仍保留部分權益時，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十二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三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原始認列即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且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放款及應收款。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變動中之部分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於該投資除列前認列於權益項下；除列時將先前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數重分類至損益。

對於權益工具投資，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公司針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該資產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未來利息收入依資產減少後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衡量減損損失計算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有效利率設算，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債務工具公允價值如於後續年度增加，且該增加明顯與認列減損損失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減損損失透過損益迴轉。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複合工具

本公司對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依其合約條款確認金融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另對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係於區分權益要素前評估嵌入之買、賣權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與主債務商品緊密關聯。

不涉及衍生金融工具之負債部分，其公允價值使用性質相當且不具轉換特性債券之市場利率評估，於轉換或贖回清償前，此部分金額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至於其他與主契約經濟特性風險不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部分(例如嵌入之買回權及贖回權經確認其執行價格無法幾乎等於債務商品於每一執行日之攤銷後成本)，除屬權益組成要素外，分類為負債組成要素，並於後續期間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要素之金額則以轉換公司債公允價值減除負債組成部分決定之，其帳面金額於後續之會計期間不予重新衡量。若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不具權益要素，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混合工具之方式處理。

交易成本依照原始認列可轉換公司債分攤予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之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該轉換公司債到期前要求行使轉換權利時，先將負債組成要素之帳面金額調整至轉換當時應有之帳面金額，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8. 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金融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金融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屬有效部分者，則認列於權益項下。

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金融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持有供交易或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金融工具處理。

9.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0.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固定製造費用係以正常產能分攤，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等科目。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當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時該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財務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3~56年
機器設備	1~20年
研發設備	2~11年
運輸設備	5~6年
辦公設備	3~6年
其他設備	3~10年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3. 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

14.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研究發展成本

研究成本發生時係認列為費用。若個別專案之發展階段支出符合下列條件，認列為無形資產：

- (1) 該發展中之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並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 有意圖完成該資產且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
- (3) 該資產將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4) 具充足之資源以完成該資產。
- (5) 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資本化之發展支出於原始認列後，係採成本模式衡量；亦即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此資產於發展階段期間，每年進行減損測試，並自完成發展且達可供使用狀態時，於預期未來效益之期間內攤銷。

本公司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有限(3~5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期間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5.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述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6.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公司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7. 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電廠設計及建造服務

本公司提供客戶電廠工程之設計、料件採購及建造等服務，因工程期間均短於一年，且合約金額並不重大，故本公司係待工程完工後，始認列相關工程收益。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股利收入

當本公司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租金收入

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

18.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9.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中。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公司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2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以給與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為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薪資費用及相對之權益增加；於給與日時本公司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員工未賺得酬勞屬過渡科目，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作為權益減項，並依時間經過轉列薪資費用。

21.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22. 企業合併與商譽

企業合併係採用收購法進行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移轉對價、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收購者針對每一企業合併，係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相對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所發生之收購相關成本係當期費用化並包括於管理費用。

本公司收購業務時，係依據收購日所存在之合約條件、經濟情況及其他相關情況，進行資產與負債分類與指定是否適當之評估，包括被收購者所持有主契約中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之分離考量。

企業合併如係分階段完成者，則收購者先前所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將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購者預計移轉之或有對價將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被視為資產或負債之或有對價，其續後之公允價值變動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規定認列為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惟或有對價如係分類為權益時，則在其最終於權益項下結清前，均不予以重新衡量。

商譽之原始衡量係所移轉之對價加計非控制權益後之總數，超過本公司所取得可辨認資產與負債公允價值之金額；此對價如低於所取得淨資產公允價值，其差額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商譽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衡量。因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自取得日起分攤至公司中預期自此合併而受益之每一現金產生單位，無論被收購者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歸屬於此等現金產生單位。每一受攤商譽之單位或單位群組代表為內部管理目的監管商譽之最低層級，且不大於彙總前之營運部門。

處分部分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時，此處分部分之帳面金額包括與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所處分之商譽，係依據該被處分營運與所保留部分之相對可回收金額予以衡量。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3.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及預期薪資之增減變動等。對用以衡量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

4.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本公司尚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說明請詳附註六。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12.31	103.12.31
現金	\$466	\$393
支票及活期存款	447,696	309,806
合計	<u>\$448,162</u>	<u>\$310,199</u>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4.12.31	103.12.31
非衍生金融資產		
股票—達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258,481</u>	<u>\$514,585</u>

民國一〇四年度本公司第二次交換公司債之持有人向本公司執行交換權利，共計交換達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885,000 股，因執行交換產生之損失 1,374 仟元，帳列其他損失—其他。

本公司持有上述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4.12.31	103.12.31
上櫃公司股票		
勝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307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加和包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55,910	55,91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u>(50,059)</u>	<u>(8,297)</u>
合計	<u>\$5,851</u>	<u>\$47,920</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第三季將被投資公司—勝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全數出售，產生處份投資利益 5,417 仟元。

本公司持有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4.12.31	103.12.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博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852	\$18,852
心悅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7,802	3,750
芯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115
宏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321
仟淳表面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
合 計	<u>\$26,654</u>	<u>\$24,038</u>

- (1)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評估博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價值已產生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故認列減損損失 4,455 仟元。
- (2) 心悅生醫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每股價格 137 元，本公司共認購 29,579 股，共計 4,052 仟元。
- (3) 芯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四日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比率為 75%，另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本公司認購 40,748 股，共計為 407 仟元。另於民國一〇四年第三季進行現金增資，本公司認購 38,966 股，共計為 390 仟元。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共持有 179,714 股。惟因評估該被投資公司之投資價值已產生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故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1,505 仟元。
- (4) 宏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十三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辦理減資返還股款 357 仟元，並認列其他收入 36 仟元，共計減資比率 99.98%，本公司擁有股權降至為 5 股。
- (5) 仟淳表面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六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減資返還股款 462 仟元，減資比率為 90%，減資基準日為民國一〇三年七月四日，該公司並於同年決議辦理清算解散。
- (6) 上述本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基於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因此無法以公允價值衡量，而採用成本衡量。
- (7) 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應收票據

	104.12.31	103.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20	\$-
減：備抵呆帳	-	-
合 計	\$20	\$-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6.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04.12.31	103.12.31
應收帳款	\$706,343	\$606,516
減：備抵呆帳	(194,075)	(188,935)
小 計	512,268	417,58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8,050	96,888
減：備抵呆帳	-	-
小 計	18,050	96,888
合 計	\$530,318	\$514,469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至120天。有關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04.01.01	\$185,470	\$3,465	\$188,935
當期提列(迴轉)之金額	7,650	(2,510)	5,140
104.12.31	\$193,120	\$955	\$194,075
103.01.01	\$106,697	\$17,851	\$124,548
當期提列(迴轉)之金額	78,773	(14,386)	64,387
103.12.31	\$185,470	\$3,465	\$188,935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主要係因交易對方已有財務困難，所認列之金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計
	未逾期 且未減損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104.12.31	\$527,774	\$1,236	\$764	\$-	\$-	\$544	\$530,318
103.12.31	\$411,429	\$23,565	\$62,564	\$14,010	\$23	\$2,878	\$514,469

7. 存貨

	104.12.31	103.12.31
原 料	\$456,633	\$510,604
在 製 品	35,443	26,123
製 成 品	134,587	460,004
商品存貨	24	43,675
在建工程	58,603	-
淨 額	<u>\$685,290</u>	<u>\$1,040,406</u>

(1)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 3,717,907 仟元及 4,159,282 仟元，存貨跌價回升利益分別為 120,863 仟元及 147,026 仟元。

上述之存貨跌價回升利益係因先前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存貨已出售，故認列回升利益。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與客戶簽訂電廠設計、建造等服務合約，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預計合約總價分別為 405,535 仟元及 21,313 仟元。

(3) 上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4.12.31		103.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子公司企業：				
Global Acetech Co., Ltd.	\$(1,109)	99.99%	\$3,459	99.99%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535,817	54.42%	2,692,620	54.50%
國超投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85,449	100.00%	199,194	100.00%
宏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837	99.45%	1,873	99.45%
New 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	2,171	100.00%	2,089	100.00%
威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73,168	100.00%	55,412	100.00%
禾米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988	100.00%	987	100.00%
小計	3,698,321		2,955,634	
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轉列 非流動負債	1,511		-	
合計	<u>\$3,699,832</u>		<u>\$2,955,634</u>	

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1)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部分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餘額已呈負數者。茲列示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Global Acetech Co., Ltd.	\$(110,348)	\$(11,943)
加：應收帳款－關係人	8,783	-
加：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0,054	11,943
加：未實現銷貨損失	402	3,45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u>\$(1,109)</u>	<u>\$3,459</u>

(2)民國一〇三年度本公司因交換公司債持有人轉換而交付持有之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650,759股。

(3)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市值分別為23,995,576仟元及16,561,262仟元。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辦公 設備	運輸 設備	研發 設備	其他 設備	合計
成本：								
104.01.01	\$420,337	\$1,226,834	\$3,155,049	\$23,644	\$2,021	\$73,260	\$45,691	\$4,946,836
增添	-	19,140	17,295	2,034	-	715	2,121	41,305
移轉	-	14,313	22,029	-	-	-	2,537	38,879
處分	-	-	(13,974)	-	(419)	(1,681)	(803)	(16,877)
104.12.31	<u>\$420,337</u>	<u>\$1,260,287</u>	<u>\$3,180,399</u>	<u>\$25,678</u>	<u>\$1,602</u>	<u>\$72,294</u>	<u>\$49,546</u>	<u>\$5,010,143</u>
103.01.01	\$420,337	\$1,142,133	\$3,978,101	\$19,709	\$2,021	\$79,539	\$42,213	\$5,684,053
增添	-	22,516	23,411	1,227	-	-	3,307	50,461
移轉	-	62,402	287,851	-	-	3,575	346	354,174
其他變動	-	-	(600)	8,796	-	(8,196)	-	-
處分	-	(217)	(1,133,714)	(6,088)	-	(1,658)	(175)	(1,141,852)
103.12.31	<u>\$420,337</u>	<u>\$1,226,834</u>	<u>\$3,155,049</u>	<u>\$23,644</u>	<u>\$2,021</u>	<u>\$73,260</u>	<u>\$45,691</u>	<u>\$4,946,836</u>
折舊及減損：								
104.01.01	\$18,019	\$550,503	\$1,078,528	\$19,628	\$1,758	\$31,973	\$24,747	\$1,725,156
折舊	-	63,315	373,277	1,790	124	7,406	6,180	452,092
其他變動	-	-	-	-	-	-	-	-
處分	-	-	(13,975)	-	(419)	(1,681)	(756)	(16,831)
104.12.31	<u>\$18,019</u>	<u>\$613,818</u>	<u>\$1,437,830</u>	<u>21,418</u>	<u>\$1,463</u>	<u>\$37,698</u>	<u>\$30,171</u>	<u>\$2,160,417</u>
103.01.01	\$18,019	\$486,996	\$1,853,258	\$15,484	\$1,633	\$34,590	\$19,409	\$2,429,389
折舊	-	63,724	358,632	1,803	125	7,276	5,513	437,073
其他變動	-	-	(189)	8,430	-	(8,241)	-	-
處分	-	(217)	(1,133,173)	(6,089)	-	(1,652)	(175)	(1,141,306)
103.12.31	<u>\$18,019</u>	<u>\$550,503</u>	<u>\$1,078,528</u>	<u>19,628</u>	<u>\$1,758</u>	<u>\$31,973</u>	<u>\$24,747</u>	<u>\$1,725,156</u>
淨帳面金額：								
104.12.31	<u>\$402,318</u>	<u>\$646,469</u>	<u>\$1,742,569</u>	<u>\$4,260</u>	<u>\$139</u>	<u>\$34,596</u>	<u>\$19,375</u>	<u>\$2,849,726</u>
103.12.31	<u>\$402,318</u>	<u>\$676,331</u>	<u>\$2,076,521</u>	<u>\$4,016</u>	<u>\$263</u>	<u>\$41,287</u>	<u>\$20,944</u>	<u>\$3,221,680</u>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與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相關之現金流出資訊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添數	\$41,305	\$50,461
預付設備款增加數	62,137	247,486
應付設備款(增加)減少數	(13,055)	69,549
合計	<u>\$90,387</u>	<u>\$367,496</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本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機電及空調設備，其耐用年限為分別為25~56年及3~11年。

10. 無形資產

	<u>電腦軟體</u>
成本：	
104.01.01	\$15,526
增添－單獨取得	-
104.12.31	<u>\$15,526</u>
103.01.01	\$13,147
增添－單獨取得	2,379
103.12.31	<u>\$15,526</u>
攤銷及減損：	
104.01.01	\$13,527
攤銷	899
104.12.31	<u>\$14,426</u>
103.01.01	\$10,098
攤銷	3,429
103.12.31	<u>\$13,527</u>
淨帳面金額：	
104.12.31	<u>\$1,100</u>
103.12.31	<u>\$1,999</u>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營業成本	\$58	\$58
管理費用	702	3,324
研發費用	139	47
合 計	<u>\$899</u>	<u>\$3,429</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4.12.31	103.12.31
存出保證金	\$9,669	\$20,628
長期預付貨款	-	269,352
預付設備款	39,443	16,18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938	275
合 計	<u>\$50,050</u>	<u>\$306,440</u>

(1) 其他係遞延資產，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攤銷費用分別為938仟元及452仟元。

(2) 長期預付貨款因已於本年度開始抵減，故轉列至預付款項科目項下。

12. 短期借款

	104.12.31	103.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u>\$691,850</u>	<u>\$827,727</u>
利率區間(%)	<u>0.92%~1.80%</u>	<u>0.90%~1.90%</u>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1,256,176仟元及1,255,187仟元。

13.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項 目	保證機構	104.12.31	103.12.31
應付商業本票	中華票券及國際票券	\$100,000	\$10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161)	(68)
淨 額		<u>\$99,839</u>	<u>\$99,932</u>
利率區間		<u>1.588%</u>	<u>1.638%~1.65%</u>

上述借款未有提供擔保品抵質押之情形。

1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04.12.31	103.12.31
原始認列時即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交換公司債之嵌入式衍生金融負債	<u>\$42</u>	<u>\$90,630</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5. 應付公司債

	104.12.31	103.12.31
應付國內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340,600	\$406,500
應付國內交換公司債	414,600	450,000
小計	755,200	856,5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23,902)	(36,605)
減：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	(394,992)	(405,592)
淨額	\$336,306	\$414,303

(1)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二月十六日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A. 面額：100 仟元。

B. 發行價格：100%。

C. 發行總面額：750,000 仟元。

D. 票面利率：0%。

E. 債券期限：三年(民國一〇〇年二月十六日至民國一〇三年二月十六日)。

F. 償還方法：除債券持有人提前轉換，或本公司提前贖回或賣回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之 103.03% 以現金一次償還。

G. 本公司債之贖回權：本債券在發行滿三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或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按面額以現金贖回流通在外債券。

H. 轉換：

(A) 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 10 日止，依相關法令之規定，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

(B) 轉換價格：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51.50 元。

(C) 轉換價格之調整：

- a. 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普通股股數增加時(包括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員工紅利轉增資、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應調整轉換價格。
- b.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當年度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 時，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
- c.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購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購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調整轉換價格。
- d.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本公司應調整轉換價格。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D)民國一〇三年二月二十八日之轉換價格為每股 43.3 元。
- (E)本公司已全數贖回 7,500 張流通在外之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面額計 750,000 仟元，並已依規定辦理註銷作業。
-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三日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A. 面額：100 仟元。
 - B. 發行價格：100%。
 - C. 發行總面額：800,000 仟元。
 - D. 票面利率：0%。
 - E. 債券期限：三年(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三日至民國一〇四年八月三日)。
 - F. 償還方法：除債券持有人提前轉換，或本公司提前贖回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之 103.03%以現金一次償還。
 - G. 本公司債之贖回權：本債券在發行滿一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或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按面額以現金贖回流通在外債券。
 - H. 轉換：
 - (A) 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 10 日止，依相關法令之規定，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
 - (B) 轉換價格：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26 元。
 - (C) 轉換價格之調整：
 - a. 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普通股股數增加時(包括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員工紅利轉增資、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應調整轉換價格。
 - b.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當年度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時，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
 - c.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購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購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調整轉換價格。
 - d.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本公司應調整轉換價格。
 - (D) 民國一〇四年八月三日之轉換價格為每股 25.5 元。
 - (E)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人陸續轉換 4,810 張流通在外之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面額計 481,000 仟元，共計轉換普通股 18,862,558 股，並產生資本公積 294,208 仟元，並已辦妥登記變更；餘 3,190 張流通在外之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本公司已全數贖回，面額計 319,000 仟元，並已依規定辦理註銷作業。

- (3)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八月十日發行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A.面額：100 仟元。
 - B.發行價格：100%。
 - C.發行總面額：800,000 仟元。
 - D.票面利率：0%。
 - E.債券期限：三年(民國一〇四年八月十日至民國一〇七年八月十日)。
 - F.償還方法：除債券持有人提前轉換，或本公司提前贖回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之 103.03%以現金一次償還。
 - G.本公司債之贖回權：本債券在發行滿一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或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按面額以現金贖回流通在外債券。
 - H.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二年(民國一〇六年八月十日) 為債券持有人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得以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之 102.01%以現金贖回。
 - I. 轉換：
 - (A)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 10 日止，依相關法令之規定，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
 - (B)轉換價格：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21.6 元。
 - (C)轉換價格之調整：
 - a.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普通股股數增加時(包括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應調整轉換價格。
 - b.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當年度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時，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
 - c.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購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購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調整轉換價格。
 - d.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本公司應調整轉換價格。
 - (D)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轉換價格為每股 21.6 元。
 - (E)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計有 4,594 張公司債持有人請求轉換，面額計 459,400 仟元，共計轉換普通股 21,268,359 股，並產生資本公積 244,604 仟元，因轉換而發行之股票尚未完成變更登記程序，故帳列預收股本項下。

- (4)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三日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交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A. 面額：100 仟元。
 - B. 發行價格：100%。
 - C. 發行總面額：700,000 仟元。
 - D. 票面利率：0%。
 - E. 債券期限：三年(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三日至民國一〇四年八月三日)。
 - F. 償還方法：除債券持有人提前交換為碩禾電子普通股，或本公司提前贖回或由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外，本公司於本交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 G. 本公司債之贖回權：本債券在發行滿一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四十日止，若碩禾電子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或本交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按碩禾電子之面額以現金贖回流通在外債券。
 - H.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本交換公司債以發行滿兩年為債券持有人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得以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之 100%以現金贖回。
 - I. 交換：
 - (A) 交換標的：碩禾電子材料(股)公司之普通股。
 - (B) 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 10 日止，請求交換為碩禾電子材料(股)公司之普通股，以代替本公司之現金償付。債券持有人於停止過戶目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請求交換者，其交換程序及權利義務依受託及付款交換代理契約辦理。
 - (C) 交換價格：發行時之交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300 元。
 - (D) 交換價格之調整：
 - a. 公司債發行後，除碩禾電子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外，遇有碩禾電子已發行(或私募)普通股股數增加時(包括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員工紅利轉增資、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應調整交換價格。
 - b. 本交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當年度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時，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
 - c. 本交換公司債發行後，遇碩禾電子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購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購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調整轉換價格。
 - d. 本交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碩禾電子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本公司應調整轉換價格。
 - (E) 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交換價格為每股 254.6 元。
 - (F)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交換公司債已全數轉換。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5)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五月二十三日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交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A. 面額：100 仟元。
 - B. 發行價格：100%。
 - C. 發行總面額：450,000 仟元。
 - D. 票面利率：0%。
 - E. 債券期限：三年(民國一〇三年五月二十三日至民國一〇六年五月二十三日)。
 - F. 償還方法：除債券持有人提前交換為達邁科技普通股，或本公司提前贖回或由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外，本公司於本交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之 103.03%以現金一次償還。
 - G. 本公司債之贖回權：本債券在發行滿一個月後翌日(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四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四十日(民國一〇六年四月十三日)止，若達邁科技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或本交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按達邁科技之面額以現金贖回流通在外債券。
 - H.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本交換公司債以發行滿兩年(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二十三日)為債券持有人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得以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之102.01%以現金贖回。
 - I. 交換：
 - (A) 交換標的：達邁科技(股)公司之普通股。
 - (B) 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四日)起至到期日前 10 日(民國一〇六年五月十三日)止，請求交換為達邁科技(股)公司之普通股，以代替本公司之現金償付。債券持有人於停止過戶目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請求交換者，其交換程序及權利義務依受託及付款交換代理契約辦理。
 - (C) 交換價格：發行時之交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40 元。
 - (D) 交換價格之調整：
 - a. 公司債發行後，除達邁科技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股份者或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者無須適用以下約定外，遇有達邁科技已發行(或私募)普通股股份增加時(包含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合併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應調整交換價格。
 - b. 本交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當年度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時，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
 - c. 本交換公司債發行後，遇達邁科技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購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購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調整轉換價格。
 - d. 本交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達邁科技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本公司應調整轉換價格。
 - (E)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交換價格為每股 40 元。
 - (F)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人已轉換 354 張流通在外之國內第二次有擔保交換公司債，面額計 35,400 仟元，並已依規定辦理註銷作業。

- (6) 提供公司債之擔保品，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八。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6. 長期借款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04.12.31	利率	還款期間及辦法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信用借款	\$184,615	1.66%	自 105.01.24 起，每三個月為 1 期，共分 13 期攤還。按月付息。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抵押借款	108,923	1.66%	自 105.02.27 起，每三個月為 1 期，共分 13 期攤還。按月付息。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抵押借款	70,154	1.66%	自 105.03.28 起，每三個月為 1 期，共分 13 期攤還。按月付息。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信用借款	738,461	1.66%	自 104.12.15 起，每三個月為 1 期，共分 13 期攤還。按月付息。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抵押借款	282,462	1.66%	自 104.12.15 起，每三個月為 1 期，共分 13 期攤還。按月付息。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127,273	1.95%	自 104.02.28 起，每三個月為 1 期，共分 11 期攤還。按月付息。
合 計	1,511,888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534,266)		
聯貸銀行主辦費暨參貸費(註)	(3,500)		
一年後到期之長期借款	<u>\$974,122</u>		

債權人	103.12.31	利率	還款期間及辦法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信用借款	\$200,000	1.66%	自 105.01.24 起，每三個月為 1 期，共分 13 期攤還。按月付息。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抵押借款	118,000	1.66%	自 105.02.27 起，每三個月為 1 期，共分 13 期攤還。按月付息。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抵押借款	76,000	1.66%	自 105.03.28 起，每三個月為 1 期，共分 13 期攤還。按月付息。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信用借款	800,000	1.66%	自 104.12.15 起，每三個月為 1 期，共分 13 期攤還。按月付息。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抵押借款	306,000	1.66%	自 104.12.15 起，每三個月為 1 期，共分 13 期攤還。按月付息。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200,000	1.95%	自 104.02.28 起，每三個月為 1 期，共分 11 期攤還。按月付息。
合 計	1,700,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88,112)		
聯貸銀行主辦費暨參貸費(註)	(4,700)		
一年後到期之長期借款	<u>\$1,507,188</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係上海商業銀行等八家行庫聯合貸放中長期擔保放款額度為 1,500,000 仟元之主辦費及參貸費；聯合貸款內容包括甲項(構建置土地、建物廠房及其附屬設施)200,000 仟元、乙項(購置機器設備及其附屬設備)300,000 仟元、丙項(支應中期營運週轉金)1,000,000 仟元。

(1) 提供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八。

(2) 本公司與上述銀行約定於借款存續期間之財務比率限制，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九。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未符合前述財務比率限制條款，本公司預計向聯貸銀行申請變更財務比率限制條款，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日止尚未完成變更申請，惟尚未有聯貸銀行要求即期或提前予以清償借款之情事。

17.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18,188仟元及17,210仟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703仟元。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加權平均存續期間分別為15年及18年。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994	\$1,405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439	553
合 計	<u>\$1,433</u>	<u>\$1,958</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4.12.31	103.12.31	103.01.0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62,328	\$48,172	\$55,63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0,212)	(28,641)	(28,004)
其他非流動負債-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之帳列數	<u>\$32,116</u>	<u>\$19,531</u>	<u>\$27,628</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03.01.01	\$55,632	\$(28,004)	\$27,628
當期服務成本	1,405	-	1,405
利息費用(收入)	1,113	(560)	553
小計	58,150	(28,564)	29,586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2,900	-	2,900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826)	-	(1,826)
經驗調整	(10,235)	-	(10,235)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94)	(94)
小計	(9,161)	(94)	(9,255)
支付之福利	(817)	817	-
雇主提撥數	-	(800)	(800)
103.12.31	48,172	(28,641)	19,531
當期服務成本	994	-	994
利息費用(收入)	1,083	(644)	439
小計	50,249	(29,285)	20,964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23	-	23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6,351	-	6,351
經驗調整	5,705	-	5,705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123)	(123)
小計	12,079	(123)	11,956
雇主提撥數	-	(804)	(804)
104.12.31	<u>\$62,328</u>	<u>\$(30,212)</u>	<u>\$32,116</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04.12.31	103.12.31
折現率	1.50%	2.25%
預期薪資增加率	1.00%	1.00%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04年度		103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0.5%	\$-	\$(4,342)	\$-	\$(3,481)
折現率減少0.5%	4,828	-	3,882	-
預期薪資增加0.5%	4,828	-	3,912	-
預期薪資減少0.5%	-	(4,383)	-	(3,539)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18. 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 3,880,000 仟元，已發行股本分別為 3,108,278 仟元及 3,073,964 仟元，每股票面金額 10 元，分別為 310,828 仟股及 307,396 仟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因應可轉讓公司債持有人提出轉換而發行之新股 24,700 仟股，其中 21,269 仟股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完成變更登記，帳列預收股本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因應可轉讓公司債持有人提出轉換而發行之新股 15,431 仟股，並已完成變更登記。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資本公積

	104.12.31	103.12.31
發行溢價	\$582,500	\$582,50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860,684	562,219
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938,804	938,804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180,751	158,076
員工認股權	55,660	55,660
其 他	2,806	3,238
合 計	<u>\$2,621,205</u>	<u>\$2,300,497</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依法完納稅捐；
- B. 彌補已往年度虧損；
- C. 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董事監察人酬勞，就 A 至 D 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提撥比例不高於百分之三。
- F. 員工紅利就 A 至 D 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提撥比例不低於百分之五。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 G. 其他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惟依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日修訂公司法第二百三十五條之一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章程得訂明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五年度之股東常會配合前述法規修正公司章程中相關之規定。

本公司股利政策視營運發展所需，配合資本規劃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量之需求，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均為16,405仟元。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民國一〇三年度因尚有未彌補之累計虧損，故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九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二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不分配盈餘。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1。

19. 營業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矽晶產品	2,753,251	3,407,963
其他	206,927	225,925
合計	<u>\$2,960,178</u>	<u>\$3,633,888</u>

20. 營業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簽訂員工宿舍及廠房之商業租賃合約，其平均年限為一至二年且無續租權，在此合約中並未對本公司加諸任何限制條款。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12.31	103.12.31
不超過一年	\$997	\$1,197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	997
合計	<u>\$997</u>	<u>\$2,194</u>

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u>\$1,812</u>	<u>\$1,675</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1.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 功能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60,420	\$98,997	\$459,417	\$337,104	\$90,106	\$427,210
勞健保費用	30,802	7,837	38,639	28,832	7,598	36,430
退休金費用	14,674	4,947	19,621	14,294	4,874	19,16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9,913	2,916	12,829	9,448	2,882	12,330
折舊費用	435,944	16,148	452,092	419,540	17,533	437,073
攤銷費用	144	1,693	1,837	243	3,638	3,881

本公司於一〇四年十一月十一日董事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該預計修正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四不高於百分之八為員工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此章程修正議案將於民國一〇五年股東會決議。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因尚有未彌補之累積虧損，故未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919人及807人。

2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收入	\$659	\$918
租金收入	25,101	24,027
股利收入	16,512	8,378
佣金收入	404	204
其他收入	53,120	29,352
合 計	<u>\$95,796</u>	<u>\$62,879</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處分投資利益	\$5,417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14	9,260
淨外幣兌換利益	36,725	48,142
減損損失	(1,505)	(4,45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損失)	(131,355)	176,955
其他損失-其他	(11,901)	(17,423)
合 計	<u>\$ (102,506)</u>	<u>\$ 212,479</u>

註：民國一〇四年度之其他損失—其他包含火災損失361仟元及國內第二次有擔保交換公司債，因債權人執行交換產生之損失1,374仟元。

(3) 財務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40,915	\$42,868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15,761	10,365
應付短期票券折價攤銷	1,653	1,607
押金設算息及其他	29	36
合 計	<u>\$58,358</u>	<u>\$54,876</u>

23.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四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產生	當期重分 類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 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11,956)	\$-	\$ (11,956)	\$-	\$ (11,956)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896	-	4,896	-	4,896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650)	-	(3,650)	-	(3,6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6,345)	(5,417)	(41,762)	-	(41,762)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867	-	1,867	-	1,86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 (45,188)</u>	<u>\$ (5,417)</u>	<u>\$ (50,605)</u>	<u>\$-</u>	<u>\$ (50,605)</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三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產生	當期重分 類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 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9,255	\$-	\$9,255	\$-	\$9,255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 企業及合資之確定福利計畫之 再衡量數	2,581	-	2,581	-	2,58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229)	-	(229)	-	(22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 損益	(24,553)	-	(24,553)	-	(24,553)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 企業及合資之國外營運機構財 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132	-	2,132	-	2,13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 (10,814)</u>	<u>\$-</u>	<u>\$ (10,814)</u>	<u>\$-</u>	<u>\$ (10,814)</u>

24. 所得稅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沖減	20,000	-
所得稅費用	<u>\$20,000</u>	<u>\$-</u>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損失)	<u>\$24,344</u>	<u>\$3,400</u>
以母公司法定所得稅率17%計算之所得稅	4,138	578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195,987)	(178,234)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209,553	175,460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	-
其他依稅法調整之所得稅影響數	245	434
其他	2,051	1,76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u>\$20,000</u>	<u>\$-</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〇四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 合損益	直接認列 於權益	兌換 差額	期末 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備抵呆帳	\$30,763	\$819	\$-	\$-	\$-	\$31,582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9,545	(20,546)	-	-	-	8,999
未實現估計費用	9,685	(5,221)	-	-	-	4,46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77,874	6,110	-	-	-	83,984
未實現兌換損益	(1,006)	(1,505)	-	-	-	(2,511)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322)	518	-	-	-	196
資產減損財稅差異	1,622	(16)	-	-	-	1,606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214	-	-	-	-	1,214
其 他	574	(159)	-	-	-	415
遞延所得稅費用		<u>\$(20,000)</u>	<u>\$-</u>	<u>\$-</u>	<u>\$-</u>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149,949</u>					<u>\$129,949</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49,949</u>					<u>\$132,46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u>					<u>\$2,511</u>

民國一〇三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 合損益	直接認列 於權益	兌換 差額	期末 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備抵呆帳	\$19,602	\$11,161	\$-	\$-	\$-	\$30,763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551	24,994	-	-	-	29,545
未實現估計費用	-	9,685	-	-	-	9,68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0,496	17,378	-	-	-	77,874
未實現兌換損益	(749)	(257)	-	-	-	(1,006)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983)	661	-	-	-	(322)
資產減損財稅差異	21,875	(20,253)	-	-	-	1,622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214	-	-	-	-	1,214
其 他	45	529	-	-	-	574
未使用課稅損失	43,898	(43,898)	-	-	-	-
遞延所得稅費用		<u>\$-</u>	<u>\$-</u>	<u>\$-</u>	<u>\$-</u>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149,949</u>					<u>\$149,949</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49,949</u>					<u>\$149,94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u>					<u>\$-</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104.12.31	103.12.31	
94年	630,686	-	630,686	104年
95年	355,021	355,021	355,021	105年
96年	808,655	808,655	808,655	106年
97年	126,671	126,671	126,671	107年
98年	240,018	240,018	240,018	108年
99年	319,484	319,484	319,484	109年
100年	58,058	58,058	58,058	110年
101年	417,748	417,748	417,748	111年
102年	414,424	414,424	414,424	112年
103年	463,981	463,981	463,981	113年
104年(估計數)	514,629	514,629	-	114年
		<u>\$3,718,689</u>	<u>\$3,834,746</u>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779,636仟元及665,843仟元。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162,960</u>	<u>\$87,506</u>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預計及民國一〇三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均為0%。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二年度

25.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04年度	103年度
(1)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仟元)	\$4,344	\$3,400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股)	310,072,756	303,254,488
基本每股盈餘(元)	\$0.01	\$0.01
(2)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仟元)	\$4,344	\$3,400
轉換公司債之利息(仟元)	-	-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本期淨損(仟元)	\$4,344	\$3,400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股)	310,072,756	303,254,488
稀釋效果：		
轉換公司債	-	-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股)	310,072,756	303,254,488
稀釋每股盈餘(元)	\$0.01	\$0.01

因轉換公司債無稀釋效果，故不納入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稀釋每股盈餘計算。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1.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04年度	103年度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438	\$4,442
子公司	44,654	229,502
合 計	\$45,092	\$233,944

上述銷貨價格係由雙方議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進貨

	104年度	103年度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	\$5,846
子公司	21,676	40,378
合 計	<u>\$21,676</u>	<u>\$46,224</u>

上述進貨價格係由雙方議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3) 應收款項－關係人

	104.12.31	103.12.31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	\$1,214
子公司	26,833	95,674
減：沖減採用權益法貸餘	(8,783)	-
淨 額	<u>\$18,050</u>	<u>\$96,888</u>

(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4.12.31	103.12.31
子公司	\$140,777	\$158,475
減：沖減採用權益法貸餘	(100,054)	(11,943)
淨 額	<u>\$40,723</u>	<u>\$146,532</u>

(5)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4.12.31	103.12.31
子公司	<u>\$21</u>	<u>\$-</u>

(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4.12.31	103.12.31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	\$58
子公司	39,817	18,924
合 計	<u>\$39,817</u>	<u>\$18,982</u>

(7) 其他流動負債－存入保證金

	104.12.31	103.12.31
子公司	<u>\$216</u>	<u>\$694</u>

(8) 資金融通情形

	103年度			本期利息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總額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子公司	<u>\$70,000</u>	<u>\$-</u>	<u>2%</u>	<u>\$161</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其他

(1)

	104年度	103年度
子公司		
加工製造費用	\$ 116,188	\$169,558
租金支出	\$1,197	\$1,197
租金收入	\$16,750	\$16,248
其他收入	\$25,447	\$23,240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出售固定資產及相關備品予GAT，上述交易之處分價格分別為872仟元(均為備品)及12,031仟元(含備品11,821仟元)，其處分(損)益分別為0元及210仟元。

(3)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向子公司購入SyneuRx International Corp.股票250,000股，購買價款3,750仟元。

(4) 背書保證情形

本公司為Global Acetech Co., Ltd.提供融資背書保證，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董事會通過背書保證額度為泰銖41,000仟元及美金2,000仟元，其實際動支餘額為泰銖38,921仟元及美金2,000仟元。

本公司為威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融資背書保證，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背書保證額度為150,00仟元，其實際動支餘額為新台幣75,356仟元。

(5) 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獎酬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24,314	\$24,660
退職後福利	986	1,181
合 計	\$25,300	\$25,841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04.12.31	103.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75,924	\$787,005	銀行借款
—土地及建築物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3,994	169,672	銀行借款
—機器及研發設備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43,676	43,362	海關保證金
子公司股票(碩禾)	639,480	487,080	發行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及有 擔保交換公司債之授信擔保 品及銀行借款
合 計	<u>\$1,603,074</u>	<u>\$1,487,119</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開立而尚未使用信用狀餘額約為新台幣115,781仟元。
2. 本公司與下列公司簽訂之產品授權合約，彙總如下：

公司名稱	支付權利金商品	簽約年度	有效 期間	權利金計算方式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鍍膜相關產品	民國 94 年 11 月	20 年	依產品銷售額計算，按年支付

3. 本公司與A供應商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十四日簽訂六年期長期供料合約，並依約定預付EUR7,002仟元，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科目項下，依規定累計採購達一定數量後，於第五年開始沖銷帳列之其他非流動資產，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抵減EUR1,542仟元，未抵減金額約為188,574仟元，帳列預付款項科目項下。
4. 本公司與上海商業儲蓄銀行等八家銀行簽訂聯合授信契約，聲明該授信存續期間，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二年度至一〇八年度止，每半年審核之流動比率應維持100%(含)以上、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25%、利息保障倍數應維持3倍以上。屆期若未達上述約定之條件，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認為必要時，得依規定召集聯合授信銀行會議以多數聯合授信銀行決議認定之，或請求多數聯合授信銀行以書面同意之方式認定，財務比率遵循情形請詳附註六.16說明。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本公司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簽訂授信契約，聲明該授信存續期間，每半年審核之流動比率100%(含)以上、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30%、利息保障倍數應維持3倍以上。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並未違反前述財務比率限制條款。
6. 本公司為Global Acetech Co., Ltd.以開立背書保證書方式，經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對其提供之授信，提供背書保證額度為泰銖39,000仟元及美金2,000仟元。
7. 本公司與各廠商簽訂購置機器設備之合約，合約總價約78,579仟元，已付價款計35,874仟元，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設備款項下。

本公司與廠商簽訂購置供建置太陽能電廠用之設備材料，合約總價約美金47,395仟元，已付價款計美金9,479仟元，帳列預付款項下。

8. 飛利浦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五月十五日向台灣智慧財產法院對本公司提起專利侵權訴訟。將原先對本公司所提專利侵權訴訟案之起訴請求金額從新台幣一仟萬元，擴張請求金額為新台幣十億五仟萬元。本公司經評估前述事件對本公司目前之營運，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4.12.31	103.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		
原始認列時即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58,481	\$514,585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包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2,505	71,958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447,696	309,806
應收款項	640,512	677,451
存出保證金(帳列非流動資產項下)	9,669	20,628
其他金融資產	43,676	43,362
小計	1,141,553	1,051,247
合計	\$1,432,539	\$1,637,790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104.12.31	103.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691,850	\$872,727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99,839	99,932
應付款項	506,243	402,084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731,298	819,895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508,388	1,695,300
存入保證金(帳列非流動負債項下)	2,139	2,616
小計	3,539,757	3,892,55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即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42	90,630
合計	\$3,539,799	\$3,983,184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組成。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外幣借款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外幣借款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重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貨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8,327仟元及8,080仟元。

當新台幣對歐元升值/貶值1%時，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2,199仟元及1,962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浮動利率投資及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公司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以管理利率風險，惟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未適用避險會計。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一百個基點(1%)，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16,966仟元及18,965仟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公司持有國內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此等權益證券之均價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公司持有之上市櫃及非上市櫃權益證券屬備供出售類別。本公司藉由多角化投資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之高階管理階層，並依相關辦法呈報董事會或相關權責主管複核及核准。

屬持有供交易之上市櫃權益證券，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升/下降10%，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25,848仟元及67,565仟元。

屬備供出售之上市櫃權益證券，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下跌10%，對於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之損益或權益之影響約有301仟元；若權益證券價格上漲10%，將僅對權益造成影響，對於損益將不產生任何影響。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每一事業單位係依循本公司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公司應收款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67.27%及52.06%，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債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除有明顯信用風險之特定交易對象已另行減損評估，餘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銀行借款及轉換公司債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 計
104.12.31					
借 款	\$1,349,864	\$916,552	\$-	\$-	\$2,266,416
應付款項	506,243	-	-	-	506,243
公 司 債	422,933	347,446	-	-	770,379
103.12.31					
借 款	\$1,213,582	\$1,056,336	\$527,988	\$-	\$2,797,906
應付款項	402,084	-	-	-	402,084
公 司 債	418,817	459,045	-	-	877,862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及債券等)。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因無法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故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列示。
- D. 銀行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公司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
- E.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衍生金融工具，其中屬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交易對手報價或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屬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則採用交易對手報價、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式或其他評價方法計算公允價值。
- F.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參照類似工具相關資訊、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等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除下表所列者外，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均趨近於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104.12.31	103.12.31	104.12.31	103.12.31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731,298	\$414,303	\$1,011,238	\$517,500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未符合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金融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及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相關資訊如下：

選擇權合約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與銀行簽訂選擇權合約，惟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全數結清。另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未與銀行簽訂選擇權合約。

前述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對象係國內外知名銀行，其信用良好，故信用風險不高。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因發行轉換公司債而辨認出之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業已與主契約分離，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方式處理，有關此交易之合約資訊請詳附註六。

8.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258,481	\$-	\$-	\$258,48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	-	5,851	5,851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交換公司債之嵌入式衍生金融負債	-	-	42	42
合計	\$258,481	\$-	\$5,891	\$264,732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514,585	\$-	\$-	\$514,58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3,010	-	44,910	47,920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交換公司債之嵌入式衍生金融負債	-	-	90,630	90,630
合計	\$517,595	\$-	\$135,540	\$653,135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間，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交換公司債之嵌入 式衍生金融負債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 股票
104.01.01	\$90,630	\$44,910
104年度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84,297)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39,059)
104年度沖銷	(6,291)	-
104.12.31	\$42	\$5,851
103.01.01	\$144,375	\$71,097
103年度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51,750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26,187)
103年度取得/發行	38,880	-
103年度沖銷	(144,375)	-
103.12.31	\$90,630	\$44,910

上述認列於損益之總利益(損失)中，與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資產相關之損益分別為(39,059)仟元及(26,187)仟元。

上述認列於損益之總利益(損失)中，與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負債相關之損益分別為(84,297)仟元及51,750仟元。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評價技術	重大 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 關係之敏感度 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股票	市場法	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	無須適用	無須適用	當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上升(下降)5%，對本公司權益將增加/減少89仟元/71仟元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	波動率	36.84%	波動率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高	當波動率上升(下降)5%，對本公司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870仟元/0仟元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評價技術	重大 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 關係之敏感度 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股票	市場法	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	無須適用	無須適用	當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上升(下降)5%，對本公司權益將增加/減少905仟元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	波動率	無須適用	無須適用	當波動率上升(下降)5%，對本公司損益將減少/增加3,150仟元/4,455仟元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財務及投資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集團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負債：				
應付公司債	\$731,298	\$-	\$-	\$731,298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無須適用。

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仟元						
	104.12.31			103.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2,087	32.825	\$1,053,252	\$38,813	31.65	\$1,035,531
人民幣	5,309	4.9950	26,516	5,140	5.092	26,172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66	32.825	2,171	66	31.65	2,089
泰銖	-	0.9096	-	-	-	-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6,718	32.825	220,530	7,284	31.65	230,545
歐元	6,187	35.880	221,982	5,112	38.47	196,652
瑞士法郎	714	33.185	23,694	1,139	31.975	36,420

由於本公司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之外幣兌換利益分別為36,725仟元及48,142仟元。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者：詳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詳附表二。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詳附表三。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四。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五。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具控制能力者，被投資公司之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詳附表六。
- (2) 資金貸與他人者：詳附表一。
- (3)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詳附表二。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詳附表三。
 -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七。
 -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3. 大陸投資資訊：
- (1) 投資情形：詳附表八。
 -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A.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附表五。
 - B.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附表五。
 - C.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情形：無。
 - D. 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目的：無。
 - E.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F.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均以新臺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一：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註3及9)	期末餘額 (註8及9)	實際動 支金額 (註9)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4)	業務往來 金額 (註5)	有短期融通 資金之必要 原因 (註6)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 與限額 (註7及9)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7及9)
													名稱	價值 (註9)		
0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Global Acetech Co., Ltd.	其他應收款	是	\$85,604	\$85,604	\$85,604	-	註13	\$-	註13	\$-	無	\$-	\$599,826 (註10)	\$2,399,304 (註10)
0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家禾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4,135	\$-	\$-	-	註13	\$-	註13	\$-	無	\$-	\$599,826 (註10)	\$2,399,304 (註10)
0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宏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5,593	\$2,162	\$2,162	-	註13	\$-	註13	\$-	無	\$-	\$599,826 (註10)	\$2,399,304 (註10)
0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5,441	\$24,551	\$24,551	-	註13	\$-	註13	\$-	無	\$-	\$599,826 (註10)	\$2,399,304 (註10)
0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綠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563	\$-	\$-	-	註13	\$-	註13	\$-	無	\$-	\$599,826 (註10)	\$2,399,304 (註10)
1	Global Acetech Co., Ltd.	Bangkok Mining Co.Ltd.	其他應收款	是	\$21,830 (THB24,000仟元)	\$21,830 (THB24,000仟元)	\$21,830 (THB24,000仟元)	0-5%	短期資金 融通	\$-	營運需求	\$-	保證票	\$21,830 (THB24,000仟元)	\$- (註11)	\$- (註11)
2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502,202 (CNY100,541)	\$- (CNY 0)	\$- (CNY 0)	-	註13	\$-	註13	\$-	無	\$-	\$649,964 (註10)	\$2,599,855 (註10)
2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Global Acetech Co., Ltd.	其他應收款	是	\$404,404 (USD12,320)	\$- (USD 0)	\$- (USD 0)	-	註13	\$-	註13	\$-	無	\$-	\$649,964 (註10)	\$2,599,855 (註10)
3	永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永和電力株式會社	其他應收款	是	\$617,666 (JPY2,265,000)	\$569,943 (JPY2,090,000)	\$569,943 (JPY2,090,000)	-	短期資金 融通	\$-	因應子公司 營運需求	\$-	無	\$-	\$1,159,883 (註12)	\$1,159,883 (註12)
3	永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Merchant Energy Pte., Ltd.	其他應收款	是	\$219,928 (USD6,700)	\$219,928 (USD6,700)	\$219,928 (USD6,700)	-	短期資金 融通	\$-	因應子公司 營運需求	\$-	無	\$-	\$1,159,883 (註12)	\$1,159,883 (註12)

註1：編號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限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運週轉…等。

註7：應填列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做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註9：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期末匯率1泰銖=0.909567台幣、1人民幣=4.995台幣、1美金=32.825台幣及1日幣=0.2727台幣)計算。

註10：貸出資金之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十，資金貸與總限額不得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四十。

註11：貸出資金之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淨值百分之三十，資金貸與總限額不得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

註12：貸出資金之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百，資金貸與總限額不得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百。

註13：係因對應收帳款-關係人之應收款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而轉列之其他應收款項。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均以新臺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二：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 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註3)	期末背書保證 餘額 (註4)	實際動支金額 (註5)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例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 公司背書保證 (註6)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註6)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6)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Global Acetech Co., Ltd.	2	\$2,999,130 (註7)	\$102,942 (THB 41,000) (USD 2,000)	\$102,942 (THB 41,000) (USD 2,000)	\$101,051 (THB 38,921) (USD 2,000)	\$-	1.72%	\$4,798,607 (註7)	Y	-	-
0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威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2	\$2,999,130 (註7)	\$212,100	\$150,000	\$75,356	\$-	2.50%	\$4,798,607 (註7)	Y	-	-
1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禾豐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	\$6,499,638 (註8)	\$10,000	\$10,000	\$8,704	\$-	0.15%	\$6,499,638 (註8)	Y	-	-
1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鴻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6,499,638 (註8)	\$30,000	\$30,000	\$15,361	\$-	0.46%	\$6,499,638 (註8)	Y	-	-
1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綠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	\$6,499,638 (註8)	\$295,000	\$295,000	\$164,480	\$-	4.54%	\$6,499,638 (註8)	Y	-	-
1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Wisdom Field Limited	2	\$6,499,638 (註8)	\$328,250 (USD10,000)	\$328,250 (USD10,000)	\$-	\$-	5.05%	\$6,499,638 (註8)	Y	-	-
1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	\$6,499,638 (註8)	\$907,240 (JPY1,200,000 +NTD580,000)	\$907,240 (JPY1,200,000 +NTD580,000)	\$581,184 (JPY1,031,111 +NTD300,000)	\$-	13.96%	\$6,499,638 (註8)	Y	-	-
1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永和電力株式會社	2	\$6,499,638 (註8)	\$954,450 (JPY 3,500,000)	\$954,450 (JPY 3,500,000)	\$954,450 (JPY 3,500,000)	\$76,233	14.68%	\$6,499,638 (註8)	Y	-	-
2	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永和電力株式會社	2	\$1,391,860 (註9)	\$442,842 (USD 13,491)	\$-	\$-	\$-	-	\$1,391,860 (註9)	Y	-	-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自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4：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5：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6：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Y。

註7：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80%，其中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50%；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其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10%。但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在此限。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8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50%。

註8：依碩禾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100%，其中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額除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子公司不得超過當期淨值100%外，其餘不得超過當期淨值10%為限。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10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10%。

註9：依禾迅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120%，其中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額除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子公司不得超過當期淨值120%外，其餘不得超過當期淨值20%為限。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12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20%。

註10：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期末匯率1泰銖=0.909567幣、1人民幣=4.995台幣、1美金=32.825台幣及1日幣=0.2727台幣)計算。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均以新臺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三：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達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為其監察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550,217	258,480	8.99%	24.50	-
		加和包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73,860	5,852	14.82%	3.30	-
		博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942,205	18,852	1.26%	-	-
		宏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	-	1.10%	-	-
		芯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9,714	-	1.45%	-	-
		心悅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31,705	7,686	0.91%	-	-
國超投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達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其監察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280,201	80,365	2.79%	24.50	-
		芯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73,469	-	4.63%	-	-
		心悅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59,021	4,612	0.55%	-	-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心悅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36,086	18,422	2.18%	-	-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均以新臺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四：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Global Acetech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94,387 (註3)	0.19	\$85,604	按正常催收方式	\$786	\$-
本公司	Global Acetech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4,450 (註4)	-	\$-	按正常催收方式	\$-	\$-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3,361,231	1.94	\$1,165,483	持續催收中	\$626,202	\$-
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永和電力株式會社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569,943	-	\$-	-	\$-	\$-
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Merchant Energy Pte., Ltd.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219,928	-	\$-	-	\$-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係含本公司與Global Acetech Co.,Ltd.因銷貨而產生之應收帳款8,783仟元、超過約定授信期限之帳款轉列其他應收款85,604仟元，合計94,387仟元。

註4：係本公司代墊款及出售資產款而產生之其他應收款。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均以新臺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五：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比率(註三)
0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Global Acetech Co., Ltd.	1	銷貨收入	21,047	銷貨價格由雙方議 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0.11%
				進 貨	21,636	進貨價格由雙方議 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0.11%
				應收帳款	8,783	月結90天	0.04%
				其他應收款	100,054		0.46%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銷貨收入	8,006	銷貨價格由雙方議 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0.04%
				進 貨	40	進貨價格由雙方議 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0.00%
				應收帳款	2,294	月結90天	0.01%
				其他應收款	13,043		0.06%
		綠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銷貨收入	14,995	銷貨價格由雙方議 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0.08%
				其他應收款	816	月結90天	0.00%
				應收帳款	15,744		0.07%
		宏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銷貨收入	490	銷貨價格由雙方議 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0.00%
				其他應收款	2,162	月結90天	0.01%
		威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銷貨收入	37	銷貨價格由雙方議 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0.00%
				應收帳款	12	月結90天	0.00%
				其他應付款	39,433	月結90天	0.18%
				加工費	116,188	價格由雙方議定無 固定加價比例	0.62%
		蘇州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銷貨收入	79	銷貨價格由雙方議 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0.00%
				其他應收帳款	24,551	月結90天	0.11%
1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3	銷貨	5,277,253	銷貨價格由雙方議 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27.97%
				進貨	177,734	進貨價格由雙方議 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0.94%
				應收帳款	3,361,231	月結90天	15.56%
				應付帳款	1,507	月結30天	0.01%

註一： 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
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 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均以新臺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六：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股)	比率	帳面金額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New 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	Samoa	一般投資業	\$6,620	\$6,620	200,000	100.00%	\$2,171	\$7	\$7	
	Global Acetech Co., Ltd.	Thailand	CD-R、CD-RW等產品製造及經銷	617,821	520,958	65,199,997	99.99%	-1,109	-191,562	-191,543	
	國超投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一般投資業	100,000	100,000	10,688,235	100.00%	85,449	-65,648	-65,648	
	宏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CD-R、CD-RW等產品經銷	106,930	106,930	3,978,143	99.45%	1,837	-4,515	-4,490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精密化學材料、工業用塑膠製品	183,160	183,160	33,188,902	54.42%	3,535,817	2,414,595	1,316,039	
	禾米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	1,000	100,000	100.00%	988	1	1	
	威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竹北市	太陽能相關業務	80,001	80,001	10,000,000	100.00%	73,168	17,763	17,763	
Global Acetech Co.,Ltd.	Bangkok Mining Co., Ltd	Thailand	太陽能相關業務	23,131	23,131	200,000	20.00%	-	-	-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芯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從事能源材料之製造及買賣	14,006	30,136	1,400,621	26.56%	11,112	-10,839	-	
	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投資公司	1,099,300	1,099,300	69,930,000	100.00%	1,159,883	79,907	-	
	Giga Solar Materials Corporation (Maruitius)	模里西斯	投資公司	88,180	88,180	3,000,000	100.00%	355,641	225,187	-	
	碩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材料製造	300,000	-	30,000,000	43.59%	299,821	-411	-	
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綠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79,180	79,180	7,918,000	100.00%	100,787	9,499	-	
	鴻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20,000	20,000	2,000,000	100.00%	19,259	1,363	-	
	禾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3,000	1,000	300,000	100.00%	2,949	-16	-	
	禾豐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5,000	5,000	500,000	100.00%	6,968	604	-	
	家禾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8,000	1,000	800,000	100.00%	9,034	-68	-	
	兆暘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北屯區	太陽能相關業務	6,000	6,000	600,000	36.36%	-	-	-	
	永和電力株式會社	日本福島縣	太陽能相關業務	15,070	15,070	-	100.00%	25,564	37,673	-	
	Godo Kaisha Best Solar	日本千葉縣	太陽能相關業務	36,859	150,427	-	-(註)	52,928	13,401	-	
	Godo Kaisha Merchant Energy NO.10	日本福岡縣	太陽能相關業務	91,926	-	-	-(註)	99,785	1,806	-	
	Godo Kaisha Chiba 2	日本岡山縣	太陽能相關業務	89,298	-	-	-(註)	89,298	-	-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均以新臺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六：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股)	比率	帳面金額			
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Wisdom Field Limited (Samoa)	Samoa	一般投資	\$55,556	-	1,700,000	100%	\$55,805	62	-	
Wisdom Field Limited (Samoa)	Merchant Energy Pte., Ltd.	新加坡	一般投資	55,615	-	-	85.00%	55,805	3	-	
Merchant Energy Pte., Ltd.	Sunshine Solar Power Generation Company, Inc.	菲律賓	太陽能相關業務	305,273 (USD9,300)	-	9,300,000	-(註)	305,273 (USD9,300)	-	-	

註：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對Godo Kaisha Best Solar、Godo Kaisha Merchant Energy NO.10、Godo Kaisha Chiba 2及Sunshine Solar Power Generation Company, Inc. 具有重大之利益分配權並負其相關之營運風險。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均以新臺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七：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及帳款		備註 (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例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例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銷貨	\$5,277,253	35.09%	月結90天	-	-	\$3,361,231	59.85%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進貨	\$177,734	1.61%	月結30天	-	-	\$1,507	0.33%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均以新臺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八：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3)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臺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3)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臺灣匯 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3)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 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蘇州碩禾電子 材料有限公司	光伏制程調試技術 服務等	\$88,625 (USD3,000)	經由第三地區 (Maruitius) 投資事業間接投資	\$88,625 (USD3,000)	\$-	\$-	\$88,625 (USD3,000)	\$222,546	100.00%	\$222,546	\$355,930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臺灣 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3)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3)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8,625 (USD3,000)	\$88,625 (USD3,000)	\$3,899,783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註3：係按匯出當時之匯率換算。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元)	金 額	備 註
庫 存 現 金	其中含 USD \$ 3,893 RMB \$ 11,315 JPY \$ 420,500 EUR \$ 475	\$ 466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 USD1 = 32.825 NTD RMB1= 4.995 NTD JPY1 = 0.2727 NTD EUR1 = 35.88 NTD HKD1= 4.235 NTD CHF1 = 33.185 NTD AUD1= 23.985 NTD
支 票 存 款		2	
活 期 存 款	其中含 USD \$ 11,153,992 RMB \$ 373,781 JPY \$ 3,718,687 EUR \$56,400 HKD \$ 2,081 CHF \$ 535 AUD \$ 1	447,694	
合 計		<u>\$ 448,162</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A		\$ 199,275	左列應收帳款係因營業而發生。
B		82,227	
C		62,112	
D		61,949	
E		59,027	
F		58,714	
G		36,605	
其 他	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	146,434	
合 計	金額百分之五者	706,343	
減：備抵呆帳		(194,075)	
淨 額		<u>\$ 512,268</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應收關係人款項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係人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綠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15,744	
Global Acetech Co., Ltd.		8,783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294	
威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2	
小 計		26,833	
減：備抵呆帳		-	
減：帳列採用權益法貸餘		(8,783)	
淨 額		<u>\$ 18,050</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4.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其他應收款		\$ 57,023	
應退稅額－營業稅		12,119	
應收利息		177	
應收退稅款		132	
合 計		<u>\$ 69,451</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5.其他應收款淨額－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Global Acetech Co., Ltd.		\$ 100,054	
蘇州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4,551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3,043	
宏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162	
綠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816	
鴻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87	
禾豐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3	
芯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0	
威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	
小 計		140,777	
減：抵減權益法貸餘		(100,054)	
合 計		<u>\$ 40,723</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6.存貨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原 料		\$ 467,986	\$ 456,633	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 法係採逐項比較法。
在 製 品		50,939	35,443	
製 成 品		160,648	134,587	
商品存貨		50	24	
在建工程		58,603	58,603	
合 計		738,226	\$ 685,290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2,936)		
淨 額		<u>\$ 685,290</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7.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預付款項			
用品盤存		\$ 14,037	
預付貨款		500,568	
預付保險費		2,016	
預付費用		3,279	
留抵稅額		228,197	
合 計		<u>\$ 748,097</u>	
其他流動資產			
暫 付 款		\$ 879	
代 付 款		261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3,484	
合 計		<u>\$ 4,624</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8.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股\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投資(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額	未實現(已實現) 淨銷貨(利)損	確定福利計劃 精算利益(損失)	其他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元)	總價		
Global Acetech Co., Ltd.	55,199,997	\$ 3,459	10,000,000	\$ 96,863	-	\$ -	\$ (191,543)	\$ (3,725)	\$ (3,057)	\$ -	\$ 96,894 (註1)	65,199,997	99.99%	\$ (1,109) (註6)	(THB 1.86)	\$ -	無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3,188,902	2,692,620	-	-	-	(497,834)	1,316,039	1,867	(18)	468	22,675 (註3)	33,188,902	54.42%	3,535,817	723.00	23,995,576	有	註5
國超投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0,688,235	199,194	-	-	-	(48,097)	(65,648)	-	-	-	-	10,688,235	100.00%	85,449	8.01	85,449	無	
宏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978,143	1,873	-	-	-	-	(4,490)	-	26	4,428	-	3,978,143	99.45%	1,837	0.46	1,837	無	
威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55,412	-	-	-	-	17,763	-	(7)	-	-	10,000,000	100.00%	73,168	7.32	73,168	無	
禾米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987	-	-	-	-	1	-	-	-	-	100,000	100.00%	988	9.88	988	無	
New 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	200,000	2,089	-	-	-	-	7	75	-	-	-	200,000	100.00%	2,171	0	2,171	無	
小計		2,955,634		96,863		(545,931)	1,072,129	(1,783)	(3,056)	4,896	119,569			3,698,321		\$ 24,159,189		
轉列長期股權投資貸餘		-		1,511		-	-	-	-	-	-			1,511				
合計		<u>\$ 2,955,634</u>		<u>\$ 98,374</u>		<u>\$ (545,931)</u>	<u>\$ 1,072,129</u>	<u>\$ (1,783)</u>	<u>\$ (3,056)</u>	<u>\$ 4,896</u>	<u>\$ 119,569</u>			<u>\$ 3,699,832</u>				

註1：本期以應帳款8,783仟元及其他應收款88,111仟元-Global Acetech Co., Ltd.沖抵長期股權投資貸餘。

註2：係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發放之現金股利497,834仟元。

註3：係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認列數。

註4：係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

註5：有關提供質押之情形，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六。

註6：係未實現銷貨毛損之金額。

註7：係國超投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發放之現金股利48,097仟元。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股\新台幣仟元

金融工具名稱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註)		期末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公允價值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公允價值		
<u>上市公司股票</u>										
達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435,217	\$ 120,132	-	\$ -	-885,000	\$ (9,297)	10,550,217	\$ 110,835	無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u>394,453</u>		<u>-</u>		<u>(246,807)</u>		<u>147,646</u>		
合 計		<u>\$ 514,585</u>		<u>\$ -</u>		<u>\$ (256,104)</u>		<u>\$ 258,481</u>		

註：本期減少係含本公司發行國內交換公司債執行交換，而轉換達邁股票之帳面成本40,452仟元(含評價調整31,154仟元)。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股\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		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 註
	股數	公平價值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公平價值		
<u>上櫃公司股票</u>										
勝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78,398	\$ 307	-	\$ -	-78,398	\$ (307)	-	\$ -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u>2,703</u>		<u>2,714</u>		<u>(5,417)</u>		<u>-</u>		
小 計		<u>3,010</u>		<u>2,714</u>		<u>(5,724)</u>		<u>-</u>		
<u>未上市(櫃)公司股票－普通股</u>										
加和包裝股份有限公司	1,773,860	55,910	-	\$ -	-	\$ -	1,773,860	\$ 55,910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u>(11,000)</u>		<u>-</u>		<u>(39,059)</u>		<u>(50,059)</u>		
小 計		<u>44,910</u>		<u>-</u>		<u>(39,059)</u>		<u>5,851</u>		
合 計		<u>\$ 47,920</u>		<u>\$ 2,714</u>		<u>\$ (44,783)</u>		<u>\$ 5,851</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股\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		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u>未上市(櫃)公司股票－普通股</u>										
博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42,205	\$ 18,852	-	\$ -	-	\$ -	3,942,205	\$ 18,852	無	
宏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5,671	321	-	-	(35,666)	(321)	5	-	無	註3
芯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0,748	1,115	38,966	390	-	(1,505)	179,714	-	無	註1
仟淳表面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132	-	-	-	(5,132)	-	-	-	無	
SyneuRx International Corp.	-	-	-	-	-	-	-	-	無	
心悅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571,521	3,750	360,184	4,052	-	-	931,705	7,802	無	註2
合計		<u>\$ 24,038</u>		<u>\$ 4,442</u>		<u>\$ (1,826)</u>		<u>\$ 26,654</u>		

註1：本期提列減損損失1,505仟元。

註2：本期新增股數含獲配股票股利330,605股。

註3：本期退回股本321仟元。

1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9

1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9

14.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10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5.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款種類	摘 要	期末金額	借款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備 註
信用借款	金融機構借款	<u>\$ 691,850</u>	104/06/22~105/6/22	0.92%~1.80%	<u>\$ 2,166,000</u>	無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6.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保證或承兌 機 構	契 約 期 限	利 率 區 間	金 額			備 註
				發 行 金 額	未攤銷應付 短期票券折價	帳 面 價 值	
應付商業本票	中華票券	104/11/05-105/01/04	1.588%	\$ 50,000	\$ (9)	\$ 49,991	
	國際票券	104/12/11-105/03/10	1.588%	50,000	(152)	49,848	
合 計				<u>\$ 100,000</u>	<u>\$ (161)</u>	<u>\$ 99,839</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7.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供應商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一、應付票據			左列應付票據係因營業而產生。
H		\$ 618	
其 他	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 金額百分之五者	29	
小 計		<u>647</u>	
二、其他應付票據			
I		3,677	
J		1,800	
K		1,725	
L		1,299	
M		801	
N		675	
其 他	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 金額百分之五者	279	
小 計		<u>10,256</u>	
合 計		<u>\$ 10,903</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8.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供應商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一、非關係人交易			左列應付帳款係因
Q		\$ 43,817	營業而產生。
R		26,093	
S		15,759	
其 他	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 金額百分之五者	167,177	
合 計		<u>\$ 252,846</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9.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一、非關係人交易			
應付薪資		\$ 66,006	
應付設備款		45,441	
應付權利金		23,927	
應付保險費		7,262	
應付利息		2,094	
其他應付費用	設備維修及零件備料等	57,926	
合 計		<u>\$ 202,656</u>	
二、關係人交易			
威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39,566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23	
宏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8	
		<u>\$ 39,817</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0.應付公司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券名稱	受託人	發行日期	利率	104.12.31				帳面價值	償還辦法	擔保情形
				發行總額	轉換(贖回)金額	期末餘額	未攤銷溢(折)價			
國內私募第三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凱基證券	104.08.10	0%	800,000	(459,400)	340,600	(4,294)	336,306	(註)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八
國內私募第二次有擔保交換公司債	凱基證券	103.05.26	0%	450,000	(35,400)	414,600	(19,608)	394,992	(註)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八

註：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六.15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1.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摘要	借款金額	期間	利率	抵押或擔保	備註
上海商銀	抵押借款	\$ 184,615	13/12/16-18/12/15	長期借款利率區間為 1.66%~1.95%	請參閱財務報表 附註八。	
上海商銀	信用借款	184,615	13/12/16-18/12/15			
上海商銀	信用借款	553,846	13/12/27-18/12/15			
上海商銀	抵押借款	97,847	13/12/27-18/12/15			
上海商銀	信用借款	184,615	14/01/24-18/12/15			
上海商銀	抵押借款	108,923	14/02/27-18/12/15			
上海商銀	抵押借款	70,154	14/03/28-18/12/15			
中國信託	信用借款	127,273	14/08/07-17/08/07			
合計		1,511,888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534,266)				
聯貸銀行主辦費暨參貸費		(3,500)				
一年以後到期之長期借款		<u>\$ 974,122</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2.營業收入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矽晶產品	105,671 仟單位	2,753,251	
其 他	2,642 仟單位	<u>206,927</u>	
合 計		<u>\$ 2,960,178</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3.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小 計	合 計	
自製產品銷貨成本			
直接原料			
期初盤存	\$ 511,589		
加：本期進料	1,967,790		
在製品轉入	142,848		
減：期末原料	(467,986)		
出售原料	(49,540)		
轉列其他支出(災害損失)	(4,120)		
轉列費用	(110,577)		
本期耗料		\$ 1,990,004	
直接人工		309,016	
製造費用		1,271,644	
製造成本		3,570,664	
加：期初在製品	40,288		
購入在製品	153		
減：期末在製品	(50,939)		
轉入原料	(142,848)		
轉列費用	(74,664)		
轉列其他	(84,726)		
出售在製品	(3,927)		
轉列其他支出(災害損失)	(27,261)		
售電成本	(296)	(344,220)	
製成品成本		3,226,444	
加：期初製成品	614,743		
購入製成品	39,897		
減：期末在製品	(160,648)		
轉列費用	(64,905)		
轉列其他支出(災害損失)	(6,467)	422,620	
產銷成本		3,649,064	
買賣商品銷貨成本			
期初存貨	47,585		
減：期末商品存貨	(50)		
本期進貨退回	(722)		
轉列費用	(991)	45,822	
其他營業成本		3,694,886	
出售原料成本		49,540	
出售在製品成本		3,927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120,863)	
售電成本		296	
工程成本		14,191	
其他		75,930	
銷貨成本總計		\$ 3,717,907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4.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折舊費用		\$ 435,944	
水電瓦斯費		237,144	
加工費		126,481	
消耗材料及工具		100,740	
間接人工		96,528	
其他費用	各戶金額未超過本科目 金額百分之五者	274,807	
合 計		<u>\$ 1,271,644</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5.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14,533	
交際費		5,233	
呆帳損失		5,140	
運費		3,077	
樣品費		1,851	
其他費用	各戶金額未超過本科目 金額百分之五者	4,429	
合 計		<u>\$ 34,263</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6.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63,830	
勞務費		15,548	
保險費		8,407	
折舊		7,651	
其他費用	各戶金額未超過本科目 金額百分之五者	39,461	
合 計		<u>\$ 134,897</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7.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25,122	
折舊費用		8,462	
實驗及測試費		6,527	
其他費用	各戶金額未超過本科目 金額百分之五者	12,661	
合 計		<u>\$ 52,772</u>	